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wn Health International Medical Group Limited
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6)

委任行政副主席、
行政總裁變動、
委任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
以及
成立專業醫療管理委員會及
法規及監督委員會

董事會欣然公佈：

- (1)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曹貴子醫生已辭任行政總裁，並獲委任為行政副主席，由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 (2) 執行董事兼聯席行政總裁許家驊醫生太平紳士已由聯席行政總裁調任為行政總裁，由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起生效；及
- (3) 黃尚銘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由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鑑於本集團之醫療業務範疇及規模在香港及中國快速擴展，且為更有效管理不同地區之不同業務分部，董事會欣然公佈成立以下委員會以加強及提升本集團管理團隊：

- (4)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專業醫療管理委員會已告成立，旨在就業務及發展策略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協助本集團經營及管理在香港及中國之護理及醫療業務；及
- (5)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法規及監督委員會已告成立，旨在就監督本集團之法律及合規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協助。

委任行政副主席、行政總裁變動及委任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

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之重要行政職能有以下變動：

委任行政副主席

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曹貴子醫生（「曹醫生」）已辭任行政總裁，並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副主席（「行政副主席」），由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曹醫生已確認，彼與本公司及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其辭任行政總裁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作為行政副主席，曹醫生負責制訂、監督及管理本集團之業務及發展策略。

曹醫生，現年五十歲，本集團之創辦人，並於一九九九年八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曹醫生畢業於香港大學，持有香港大學內外全科醫學士學位、香港家庭醫學學院院士、澳洲皇家全科醫學院院士、英國倫敦皇家醫學院小兒科文憑、愛爾蘭皇家內外科醫學院兒科文憑、格拉斯哥皇家內外科醫學院兒科文憑及英國卡的夫大學實用皮膚科文憑。彼亦為仁愛堂第三十五屆董事局副主席、香港沙田工商業聯合會有限公司永遠會長、沙田社區基金有限公司副主席、香港童軍總會油尖區區會長、香港專業人士協會副會長、意贈慈善基金有限公司主席、心連心行動慈善基金有限公司副主席、仁愛堂莊舜而醫療基金（治療癌症）董事及體檢慈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曹醫生於一九八九年十二月創立本集團。彼現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於本公告日期，曹醫生持有Broad Idea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50.10%權益，而Broad Idea International Limited則持有1,233,202,615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曹醫生被視為擁有1,233,202,615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佔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6.90%）之權益。曹醫生亦為Broad Idea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曹醫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主要任命，持有任何專業資格，或在證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曹醫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並無任何關係，彼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其他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曹醫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並無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

根據曹醫生與本集團訂立之僱傭合約，曹醫生已獲委任為行政副主席，任期由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包括首尾兩日），並享有(i) 年薪6,480,000港元，乃參照彼之責任、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當時之市況釐定；及(ii) 酌情花紅，乃視乎本公司之財務業績及其表現而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作出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委任曹醫生為行政副主席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行政總裁變動

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聯席行政總裁**」）許家驊醫生太平紳士（「**許醫生**」）已由聯席行政總裁調任為行政總裁，由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起生效。作為行政總裁，許醫生負責執行董事會之發展策略及管理本集團不同業務分部。

許醫生，現年五十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聯席行政總裁。許醫生取得香港大學內外全科醫學士。許醫生為兒科專科醫生。彼為特許財務分析師，並持有Universitas 21 Global頒授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許醫生現任香港政府中小型企業委員會委員。許醫生亦曾為香港政府能源諮詢委員會成員以及婦女事務委員會非官方成員。

許醫生已獲委任為康宏理財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019）之執行董事，由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起生效。許醫生曾於漢能太陽能集團有限公司（「**漢能**」，前稱鉑陽太陽能技術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566）出任多個職位，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日前曾任首席財務官，由二零一一年八月三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期間任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一年八月三日至二零一三年三月四日期間任行政總裁，並由二零一三年三月四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期間

任財務董事。彼自二零一三年三月四日起一直擔任漢能之高級副總裁。許醫生由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期間亦曾任新確科技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06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許醫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其他主要任命，持有任何專業資格，或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於本公告日期，許醫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並無任何關係。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許醫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其他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許醫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並無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

根據許醫生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訂立之補充僱傭合約（補充許醫生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三日之僱傭合約），許醫生已獲調任為行政總裁，任期由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包括首尾兩日），並享有(i) 年薪3,000,000港元，乃參照彼之責任、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當時之市況釐定；及(ii) 酌情花紅，乃視乎本公司之財務業績及其表現而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作出披露，亦無其他有關許醫生由聯席行政總裁調任為行政總裁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委任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

黃尚銘先生（「黃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財務總監（「財務總監」），由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起生效。黃先生負責本集團之財務監控及申報、企業融資、稅務及風險管理。

黃先生，現年四十二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黃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執業會計師。黃先生由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零年間曾任職於多家審計師行，包括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黃先生曾任職於多家公司之財務部，包括多家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彼自二零零七年起出任本公司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黃先生於會計、審計及財務管理方面累積逾二十年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黃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其他主要任命，持有任何專業資格，或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於本公告日期，黃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並無任何關係。彼現為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黃先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其他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黃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並無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

根據黃先生與本公司訂立之委聘函件，黃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由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起生效，惟須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根據黃先生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訂立之僱傭合約，黃先生已獲委任為財務總監，任期由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起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包括首尾兩日），並享有(i)年薪1,291,500港元，乃參照彼之責任、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當時之市況釐定；及(ii)酌情花紅，乃視乎本公司之財務業績及其表現而定。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本集團透過當時之全資附屬公司宏圖萬盛有限公司（「宏圖萬盛」）收購繳力有限公司之48%權益，而繳力有限公司間接持有萊寶發展有限公司（「萊寶」）之100%權益。於二零一二年五月，本集團提名黃先生為萊寶董事。萊寶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奢侈品貿易。黃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不再出任萊寶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萊寶被Island Best Developments Limited提出清盤呈請，呈請申索金額約267,473歐元。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五日，香港高等法院向萊寶發出清盤令，並於同日委任萊寶之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臨時清盤人」）。宏圖萬盛有意清償萊寶之所有負債，並透過臨時清盤人向香港高等法院申請永久擱置萊寶之清盤令（「申請事項」），而宏圖萬盛已告知臨時清盤人有關意向。於本公告日期，尚未提出申請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作出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委任黃先生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黃先生加入董事會。

成立專業醫療管理委員會以及法規及監督委員會

自本公司於本年三月將其名稱更改為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以來，本集團一直致力在香港及中國市場進行投資及擴充其醫療業務。本集團一直積極在香港及中國醫療行業尋求投資機會。鑑於本集團之醫療業務範疇及規模在香港及中國快速擴展，且為更有效管理不同地區之不同業務分部，本集團有需要加強及提升其管理團隊。就此，董事會欣然公佈，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已成立專業醫療管理委員會（「專業醫療管理委員會」）以及法規及監督委員會（「法規及監督委員會」）。

專業醫療管理委員會以及法規及監督委員會之成員將由本集團成員公司及被投資實體之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或主要人員組成。如本集團所收購或投資公司或業務之高級管理人員及／或主要人員具備相關經驗及專業知識，本集團將繼續邀請有關人士加入上述委員會，以更好地迎合本集團快速業務增長之需要。

專業醫療管理委員會

專業醫療管理委員會將負責就業務及發展策略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協助本集團經營及管理在香港及中國之護理及醫療業務。為提升專業醫療管理委員會之效益及效率，專業醫療管理委員會再細分為香港團隊及中國團隊，分別專責處理香港及中國之護理及醫療業務。許醫生已獲委任為專業醫療管理委員會主席。專業醫療管理委員會之初步成員包括：

香港團隊

- (1) 執行董事李植悅先生（「李先生」）；
- (2) 執行董事陳永樂醫生；
- (3) 在牙科診所業務饒富經驗之蘇志堅醫生；及
- (4) 在牙科診所業務饒富經驗之邱易光醫生；

中國團隊

- (5) 在中國藥品貿易業務饒富經驗之周凌先生；
- (6) 在中國藥品貿易業務饒富經驗之戴海東先生；
- (7) 在中國體檢業務饒富經驗之梁慷先生；

- (8) 在中國體檢業務饒富經驗之陳一方先生；及
- (9) 在中國實驗室檢測饒富經驗之徐重先生。

法規及監督委員會

法規及監督委員會將負責就監督本集團之法律及合規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協助。李先生已獲委任為法規及監督委員會主席。法規及監督委員會之初步成員包括：

- (1)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黃先生；及
- (2) 本公司之法律總監關仲民先生。

承董事會命
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植悅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加怡小姐（主席）、曹貴子醫生（行政副主席）、許家驊醫生，太平紳士（行政總裁）、李植悅先生、陳永樂醫生及黃尚銘先生（財務總監）；非執行董事為蔡志明博士，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副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金釗先生、何國華先生及韋國洪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